

# 龙开口镇橘果产业基地禾米大沟渠首段改造提升项目 资格预审公告

## 1、招标条件

龙开口镇橘果产业基地禾米大沟渠首段改造提升项目经鹤发改投资【2025】68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为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战补助资金，项目业主为鹤庆县龙开口镇人民政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532932015253844W）；招标代理机构为方圆管理咨询（鹤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2932MAD5CKM72F）。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特请对本项目有兴趣的潜在申请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

##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龙开口镇橘果产业基地禾米大沟渠首段改造提升项目；

2.2 招标范围：改造禾米大沟渠首钢筋混凝土明渠渠道 1858m，配套支渠 9 条 6208.5m，退水闸改造 3 座，农桥改造 2 座，引水渡槽加固 1 处。具体以工程量清单所列内容为准，项目概算总投资 920.00 万元。

注：招标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保留对以上招标范围调整的权利，中标人需配合招标人工作且不得以此作为索赔、调整中标价的理由。

2.3 标段划分：不划分标段。

2.4 建设地点：龙开口镇。

2.5 计划工期：180 日历天。

2.6 质量要求：符合《水利工程项目验收管理规定》（水利部 30 号令）和《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的规定，一次性验收合格。

##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营业执照：申请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为经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注册的企业（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 3.2 资质要求：

3.2.1 申请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

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2.2 人员要求：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企业主要负责人（A 证）、拟派本项目项目经理（B 证）、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C 证），三类安全生产考核人员不得为同一人，证书均在有效期内。

### 3.3 拟派项目管理机构配置

3.3.1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要求：（1）具备中级（水利水电工程）专业及以上职称；（2）具备有效的水利水电工程专业的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3）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4）为本单位人员，并提供 2024 年 1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连续 6 个月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劳动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无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明确、无法体现内容的，不予认可。

3.3.2 技术负责人要求：具备中级（水利水电工程）专业及以上职称，为本单位人员，并提供 2024 年 1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连续 6 个月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劳动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无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明确、无法体现内容的，不予认可。

3.3.3 拟派本项目其他人员要求：施工员、专职安全员、质量员（或质检员）、材料员、资料员，以上人员应具备相应岗位培训考核合格证书，所派人员均为本单位人员，并提供 2024 年 1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连续 6 个月缴纳的社保证明（以社会保障劳动保障部门出具的为准）。无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明确、无法体现内容的，不予认可。

3.3.4 其他要求：项目经理不得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经理，并不得兼任其他项目的管理人员，在今后的施工过程中未经招标人允许不得更换，必须常驻施工现场（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3.4 财务要求：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至 2023 年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的审计报告和财务报表原件扫描件，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及利润分配表（损益表）（新成立的企业，按成立年份提交），2024 年以后成立的提供自行编制的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

3.5 业绩要求：提供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至少 1 项（含 1 项）河道治理项目或农业综

合开发项目或土地整理项目或水利工程项目等类似业绩，金额不限，其中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业绩不受时间限制，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若不能体现项目规模或项目类型或项目负责人姓名或技术负责人姓名等有关评分要求的内容时，还需提供批复文件或发包人相应证明材料的扫描件作为业绩证明材料的补充资料，否则不予认可。

### 3.6 信誉要求：

(1) 申请人近 3 年（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处于责令停业阶段，承诺没有受到取消投资资格的行政处罚，没有涉及正在诉讼的案件，或涉及正在诉讼的案件但经评审委员会认定不会对本项目造成重大影响；（提供承诺书）

(2) 申请人、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记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提供网站查询截图并有查询时间）。

(3) 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提供网站查询截图并有查询时间）。

(4) 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提供网站查询截图并有查询时间）。

(5) 提供近三年内所承担项目没有因为施工原因造成重大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承诺书。

(6) 已在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平台或云南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平台建立信用档案，在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中无严重不良记录。注：成立不足于时间要求的，按自成立之日起提供。参与本次资格预审的申请人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自资格预审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申请人提供相关承诺及截图）。

3.7 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实施意见》（云政办发[2016]68 号）的规定，在工程项目招投标过程中，若中标人有拖欠工资重大违法行为，取消其中标资格。申请人应按《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在工程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开立专用账户，并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附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书）。

3.8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申请人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3.9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资格预审申请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投标。(提供承诺书)

3.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

#### 4. 资格预审方式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有限数量制,通过资格审查的数量限制为9家。

#### 5.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资格预审申请)者,请于资格预审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北京时间,下同),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homePage>)进入,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资格预审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电子招标文件,格式为\*.BZBJ),数字证书(CA)详见其办理流程,此为获取资格预审文件的唯一途径。

5.2 资格预审文件获取时间:2025年5月28日至2025年6月4日,具体以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homePage>)网上公告时间为准。

注:数字证书(A)办理流程详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homePage>)的相关要求,交易平台技术支持服务电话:010-86483801,在线服务QQ:4009618998。

#### 6.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6.1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5年6月10日9时00分(以网上公告时间为准),

6.2 递交地点: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homePage>)。

6.3 递交方式:本项目采用网上智能开标远程解密,申请人无须到开标现场,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申请人应根据资格预审文件要求,须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yn.gov.cn/#/homePage>)进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且完成电子签名确认,并打印“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回执”,

以确保文件上传成功。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在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电子签名确认的，视为无效投标，不能进入开标阶段，同时，申请人应自行下载已上传成功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并进行查看、解密和核验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以确保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正确性。

## 7. 开标时间及地点

7.1 开标时间:同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

7.2 开标地点:鹤庆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7.3 开标方式:

(1) 申请人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yn.gov.cn/#/homePage>),本项目解密时间为30分钟,若申请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以上相关操作,则视为撤销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不再进入评标阶段。

(2) 因开标系统、开标现场网络、设备及其他特殊原因,导致不能正常解密申请文件的,经核实和上报相关部门同意后,可再次下达网上解密指令来延长解密时间。

(3) 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可以在线提出异议,由代理机构给予回复。在规定的异议询问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则视为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技术操作咨询:北京筑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热线:010-86483801, QQ:4009618998。

##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8.1 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同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网站上发布,我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8.2 关于本次资格预审活动有关事宜,如对本公告和资格预审文件进行修改、补遗、更正等,均通过“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homePage>)”发布通知。请各申请人在递交申请文件前随时查看,以获取最新信息。因申请人不留意网站公告,导致结果由其自行负责,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9、联系方式

招标人：鹤庆县龙开口镇人民政府

地 址：鹤庆县龙开口镇龙开口村镇政府办公区

联系人：寸焕林

联系电话：18314511285



招标代理机构：方圆管理咨询（鹤庆）有限公司

地址：鹤庆县云鹤镇东升社区鹤阳西路12号（糖厂集资房3幢1单元4-1号）

联系人：马强

电 话：13368852843



监督部门及联系方式：鹤庆县水务局 0872-4133623